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流程圖



原授課教師與校外協助人士

討論課程及教材

將協助之課程

納入課程計畫中

不通過

課發會審查

通過

1. 報主管機關備查
2. 向學生及家長說明
3. 實施教學或活動

承辦處室於前學期期末填寫申請表